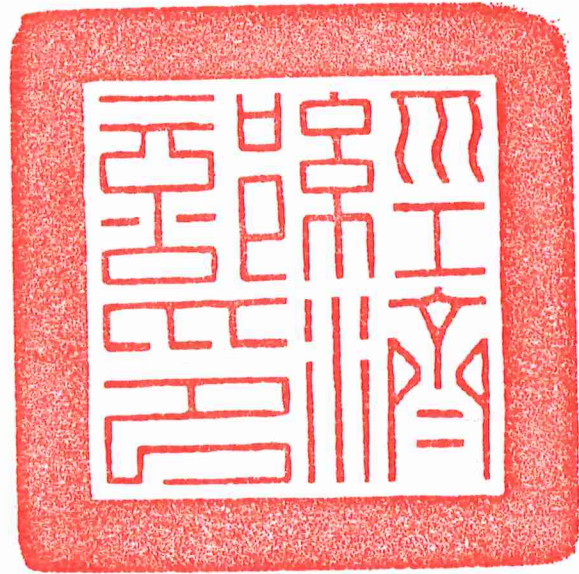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070242008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公司法第三百九十二條之一第三項之外文種類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公司法第三百九十二條之一第三項規定。
- 三、公司法第三百九十二條之一第三項所稱外文種類，係得以英文呈現之外文種類。本案另載於經濟部商業司「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」（網址：<http://gcis.nat.gov.tw/main/indexC.jsp>），「首頁/焦點消息/重大政策」網頁及經濟部全球資訊網「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「草案預告論壇」（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），「首頁/資訊與服務/法規服務」網頁。
- 四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商業司。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。

(三)電話：(02)23212200分機8333。

(四)傳真：(02)23942702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jychien@moea.gov.tw



部長 沈榮津

